沉浸式英語教學

什麼是沉浸式英語教學?

「沉浸式教學」根據學者梅特於一九九三年論文提出的定義:「學校完全使用一種非學生母語的第二語言進行教學。」也就是學生完全沉浸在非母語的教學環境之中,讓學習者能夠用最沒有壓力的方式自然地吸收第二外語,且重視學生學習的興趣與需求,教學內容與真實生活相結合,讓學生從「做中學」、「用中學」。

計畫目標

- 1. 在教室情境中營造多元文化的氛圍,鼓勵學生使用多種語言,啟發學生英語音韻覺知辨識能力。
- 2. 建立真實且重溝通的語言學習情境,讓學生體驗並探索各種語言。
- 3. 引導國民中小學教師發展並進行合於學生發展與興趣之英語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
- 4. 提供未來國民中小學英語融入各領域教學相關活動及課程適切合宜之參考。

辨理原則

- 1. 依循課程綱要之精神,協助學生用英語學習各領域知識。
- 2. 課程進行過程中,應充分提供學生使用英語溝通之機會,惟不得以強制方式要求學生全程使用英語。

實施方式

- 一、本計畫以協助各國民中小學發展英語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為宗旨,學校團隊應先就學校現有資源進行分析,發展合於學生需求之沉浸式英語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之整體方案,並進行本計畫之領域課程教學活動。
- 二、學校應就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或健康與體育擇定1個領域以上,發展運用英語融入該領域之教學活動。
- 三、本計畫應於全校或全年級同時實施,保障所有學生教育機會均等。

- 四、支持系統建立:
- (一)由計畫提供專家學者名單予學校,再由學校從前開名單中邀請至少1位專家學者擔任本計畫之輔導人員,每學期入校輔導至少1次,每次至少3小時,就教學方式、課程規劃等面向,提供專業諮詢輔導。
- (二)學校亦可於校內建立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凝聚不同學科教師對英語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之共識,或透過辦理讀書會、研習及座談等方式協助學校教師提升辦理本計畫之教學專業知能。

• (三)學校應以學期為期程,進行前測及後測,評估學生學習成效,並自107學年度起,於每學期結束後1個月內,將本計畫之實施成果及效益評估函報本署,俾為本計畫後續推動與發展之重要參據。

規劃原則

- 1. 需依循各領域課程綱要之精神,用英語學習各領域知識。
- 2. 應於全校或全年級同時實施,保障所有學生教育機會均等。
- 3. 不得以強制方式要求學生全程使用英語。
- 4. 需依循"學習各領域知識/技能為主,發展英語能力為輔"之精神
- 5. 需就學校團隊(社群)之現有資源進行分析,並說明如何利用現有資源發展英語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之整體可行性方案。
- 6. 需建立校內雙語教學專業社群

- · 協助(學科與英語)教師進行英語融入各領域之相關增能,並凝聚 不同學科教師對英語融入各領域教學活動之共識。
- 協助學科教師與英語教師進行共同備課與協同教學(英語與其他領域教師協同)
- 7. 需定期召開執行本計畫之課程研討會議,並邀請專家學者進班觀課及輔導討論。
- 8. 需檢核專業學科教師或英語教師期英語能自是否符合基本英語能力門檻

舉例

- <u>說明</u>:本計畫所為英語融入各領域教學,乃以一門或多門領域課程為主。 例如國小四年級的健康教育與體育課,有既定的教學單元和內容,在原有 的健康教育與體育課時間,上課內容改採中文和英文並用的方式教學,但 儘量以英語進行教學,適時引進中文,以確保學生充分了解和學會健康教 育與體育課必須學會的知能,也同時提升學生英語的聽、說和認字能力。
- 健康教育: 急救CPR (CARDIOPULMONARY RESUSCITATION)
- AED (Automated External Defibrillator)
- 體育:籃球basketball、排球volleyball、網球tennis

口腔保健Oral health care

牙齒保健Dental care

齲齒Tooth decay

補牙Fillings

窩溝封填Groove filling

•「做中學」、「用中學」

•境教